

真实系统权威之国企改革重典

——政企专家畅谈《国有企业改革实录(1998—2008)》出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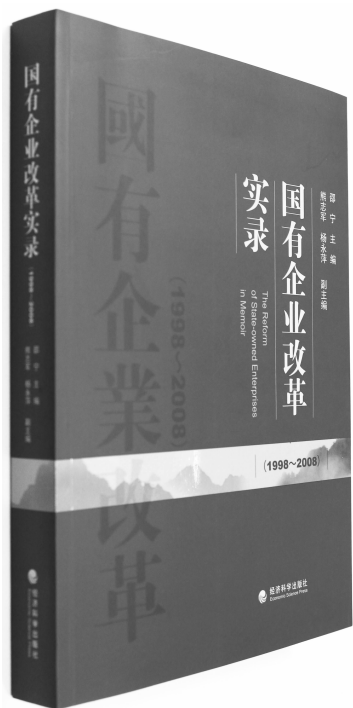
■ 本报记者 鲁扬

6月29日,由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主办的“国有企业改革回顾暨《国有企业改革实录(1998—2008)》(以下简称实录)出版座谈会”在京举行。全国政协常委、经济委员会副主任陈清泰、山东省政协副主席陈光、实录的主编邵宁、副主编熊志军、杨永萍以及来自国务院国资委、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清华大学、中国社会科学院和中央企业、新闻界的部分国资、国企问题专家和代表畅谈国企改革、改革的心路历程。会议由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会长、中国建材集团董事长宋志平主持。

实录的主编邵宁,现任全国人大财经委副主任委员,副主编熊志军是国务院国资委国有重点企业监事会主席,两位国资问题专家均认为,国企改革又遇到一个历史机遇,实录的出版恰逢其时,对我们了解国企改革历史意义重大,经过大家的共同努力,还原了一个国企改革真实画面。

陈清泰认为,目前国有企业改革重点是要解决4个问题:

- 1.国家转入经营国有资本,实现所有权与经营权的分离;
- 2.与时俱进地调整国有经济的功能,对特殊行业要控制,如军工、航天等,要大胆“放手”其他领域;
- 3.提倡多元持股,促进竞争平等,打破全国资本板块化;
- 4.通过改善股权结构,改变一股独大的国有控股,国有股份可以采取两类公司共同持有,相互监督、制约。



陈清泰强调,国企改革不到位的责任不是简单在国务院国资委,而是没有解决好两个问题,即财富创造的主体是国企单一制,还是多种所有制问题;资源配置的合理性问题。

“有感触,更有感动!”陈光对实录给予了很高的评价。他认为,实录是国企改革的一部史记,用编年体方法记录史实,有非常清晰的主线。这部实录对于国企改革的历史、教训总结,现实问

题和未来发展,都进行了深入论证,是一部难得的好书。

国务院国资委改组局局长李冰认为,20多年国企改革,赢得了世界范围内对中国企业改革的高度赞扬。通过学习实录,使我们敬畏历史,对未来充满责任感和使命感。

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所长张卓元感叹道,经济改革是中国改革的核心,而国企改革又是经济改革的重点。国有企业的改制重组涉及方方面面的利益,困难重重。实录对帮助大家了解中国国有企业的改革是有价值的,是到目前为止最权威、最生动、最具体的一部书。

央企代表,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党委书记马正武高度评价了实录。他认为,实录是国企改革的一部年鉴,内容真实。实录以解决问题来展示国企改革历程;以解决问题的实践来谈改革的必要性。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总经理张晓刚结合企业自身遇到的问题,向国资专家们请教企业现在存在的问题和未来需要预防的问题。

中国工艺(集团)公司董事长兼党委书记周郑生谈到对于实录的感受时,着重强调了三点:一是实录的系统性、权威性、史料性和收藏性,是一部有数据、有案例的好书;二是文中提到的华诚公司破产案例,他本人是亲历者,感慨颇深。

中国中丝集团公司总经理刘开勇评价实录时认为,实录是对历史的再现,对学者研究有益,案例典型、点评精彩。

宋志平在发言中认为,改革要凝聚共识,研究会就是凝聚共识。国企的问题已经很清晰了,关键是行动。混合所有制企业的国有经济要以股权说话,不要再给混合所有制戴帽子。

背景

进入20世纪90年代,国有企业一度陷入低潮,如何保持国民经济稳固我们的执政基础,积极稳妥推进改革成为了必然的选择。改革就是闯新路、开新篇。

在1998—2002年期间,是中国国有企业改革推动力度最大、同时也是最艰难、社会风险最大的阶段。国有企业改革通过上百万家国有、集体中小企业改制退出公有制序列,收缩国有经济战线,优化布局结构,通过5000多户国有大中型困难企业的政策性关闭破产,化解大量转轨时期的结构性矛盾,发挥市场经济体制优胜劣汰作用,通过实行减员增效下岗分流、再就业中心和基本保障线政策,托管、安置2000多万下岗职工,在社会保障制度尚不健全的情况下,建立了国有企业职工可以流动的机制,为改革

攻坚阶段的社会稳定提供了有力的保障。这一阶段的改革攻坚,为下一步中国国有企业改革的深化打下了极其重要的基础。

2002年11月召开的党的十六大启动了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国资委成立标志着国有资产管理有了明确的责任主体,管资产和管人、管事相结合,权利、义务和责任相统一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初步形成。中国的国有企业改革由此进入了出资人主导的以国有大企业改革为重点的阶段。

国资委成立之后,抓紧制订和建立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法规和制度体系,包括企业清产核资制度、企业发展战略和主业管理制度、企业经营业绩考核制度、经营者薪酬制度、职工收入总水平控制制度、国有产权转让管理制度、国有

资本经营预算制度、加强对国有企业的外部监督制度等。这样一套法规和制度建设既为国有资产出资人和国有企业的行为划清了界限,也初步实现了对企业经营者的激励和约束,企业的经营责任也趋于清晰。

同时,从国有大企业的实际出发,国资委推进了一系列有针对性的改革和结构调整措施,如企业内部及企业之间的重组、推动企业内部三项制度改革、企业改制上市、建立规范的董事会试点、减轻国有企业的社会负担、解决企业的历史遗留问题,等等。国资委出资人职能的有效发挥,一方面优化了国有企业外部的制度和政策环境,另一方面促进了国有企业内在问题的解决。这些改革举措都具有解放生产力、促进发展的性质。

中石化混合所有制方案如期推出

(上接G01版)

第一阶段是选择和确定投资者。投资者出具意向书后参与本次引资;中石化和销售公司将根据投资者的资质条件确定潜在投资者;参与本次引资的潜在投资者将获得信息备忘录以及其他投资决策所需的信息;潜在投资者根据本次引资的进展先后提交非约束性报价以及约束性报价;经独立评价委员会评议后,中石化和销售公司选择和确定意向投资者。

第二阶段是谈判交割。中石化及销售公司与意向投资者就增资扩股协议、销售公司章程等谈判,并签署附生效条件的交易文件。交易各方分别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并办理与本次引资相关的外部审批程序,在约定的先决条件全部满足后完成交割。

投资者确定:“三个优先”原则

中石化方面告诉《中国企业报》记者,本次引资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组织实施,尽可能使满足资质要求的投资者均可参与。从公告内容看,对投资者的选择确定体现了“三个优先”,即产业投资者优先、国内投资者优先、惠及广大人民的投资者优先;公告指出,选择潜在投资者及确认投资额度将综合考虑多方面因素,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一是潜在投资者对销售公司的报价及其拟投资规模;二是潜在投资者是否可与销售公司实现优势互补,是否可成为销售公司业务发展的合作伙伴;三是潜在投资者是在境内还是境外注册;四是潜在投资者是否可惠及广大的中国公众;五是潜在投资者的行业地位、品牌形象和声誉、财务实力;六是潜在投资者意向的持有期限;七是潜在投资者现有业务或其主要投资领域与销售公司、中石化或石化集团下属其他主要企业的主营业务不存在明显利益冲突。

业务设想:向综合服务商转型

中石化介绍,销售公司油品业务盈利能力较强、资产回报率较高,在境内成品油销售领域占据主导地位。销售公司拥有国内最完善的成品油销售网络 and 储运设施,按照加油站数量计,是中国最大、世界第二大成品油供应商。截至2013年底,拥有自营加油(气)站30351座,成品油管线超过1万公里,储存设施的总库容约1500万立方米。2013年成品油总经营量为1.8亿吨,其中境内1.65亿吨,市场份额超过60%。截至2013年底,累计发行中石化加油卡1.08亿张,拥有约8000万加油卡持卡客户。2013年,销售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986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251亿元;2014年1—4月,销售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764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77亿元。

销售公司非油品业务增长迅速、发展空间广阔。2008年,销售公司正式启动非油品业务并将其确立为主营业务,当年实现营业收入11亿元。近年来,销售公司以遍布全国的零售网络为基础发展非油品业务,增长迅速。目前开展的主要非油品业务包括便利店、电商(“易捷网”)、汽车服务、广告等。截至2013年底,拥有“易捷”品牌便利店23431家。2013年和2014年1—4月,销售公司非油品业务分别实现交易额人民币132.87亿元和人民币47.57亿元。

公开资料显示,国外成熟市场加油站利润有50%来自非油品业务。美国17.4万座加油站中,有12万座加油站(69%)设有便利店,多采用“加油站+便利店”、“加油站+汽车维护”等组合模式,油品销售利润仅占利润总额的46%,其他54%均来自于便利店及快餐等非油品业务。在英国,便利店是加油站的重要组成部分,经营商品从日用品、食品到报纸、汽车用品,一应俱全,利润占总利润的65%—70%。欧

洲80%以上的加油站开设便利店业务,销量占总销量的60%—80%,毛利润占油品毛利润的50%左右。

未来将提供全方位的综合性服务。今后,销售公司在发展优势油品业务的同时,将发挥平台优势,拓展便利店、汽车服务、O2O、车联网、金融服务、广告等非油业务,逐步提供全方位的综合性服务,打造让消费者信赖、人民满意的生活驿站。

公司治理:市场化、规范化、专业化

中石化说,引资完成后,将和投资者一起,按照市场化、规范化、专业化的思路完善销售公司的公司治理和体制机制。具体而言,一是销售公司将建立多元化的董事会。除中国石化派出董事以外,还将引入代表社会和资本的董事及独立董事、职工董事。董事长由董事会选举产生。并计划在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风险与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等三个专门委员会。二是优化公司管理构架。建立导向明确的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实现市场化、契约化、职业化的人力资源管理目标;建立市场化的薪酬体系和长效激励约束机制。

2014年2月19日,中国石化发布公告,宣布在对油品销售业务进行审计、评估的基础上进行重组,同时引入社会和民营资本参股,实现混合所有制经营,社会和民营资本持股比例将根据市场情况确定。4月1日,中国石化将所属油品销售业务资产整体移交给销售公司拥有、管理和控制。将31家省级分公司及其管理的长期股权投资、中国石化燃料油销售有限公司、中石化(香港)有限公司、中石化(香港)航空燃油有限公司的业务、资产、人员全部注入销售公司。4月24日,确定中金公司、德意志银行集团、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美国银行集团等4家公司为财务顾问。

一线

石空输油站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月”主题活动

■ 郭超

6月,一年一度的“安全生产月”如期而至,中国石油管道公司长庆分公司石空输油站通过多种形式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月”主题教育活动,不断提高全体员工的安全意识,夯实安全管理基础。

在收到分公司下发的《长庆输油气分公司2014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后,该站高度重视,积极响应,迅速成立了活动领导小组,加强对该站安全生产月活动的组织领导,并结合石空站实际情况,制定了该站“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全面启动了以“强化红线意识、促进安全发展”为主题的系列活动:张贴宣传画,开展安全生产知识培训,认真组织员工观看《生命的红线》、《盲动·迷途》和《生命刻度》等警示教育片,努力营造良好的活动氛围;开展安全生产法、环境保护法以及职业病防治等法律法规知识的学习;组织安全带佩戴专项检查,对全体驾乘人员进行安全带使用培训,并与全体驾驶员签订“文明驾驶安全出行”承诺书;开展隐患排查整改活动,对所辖管道的重点管段、储油罐、污水排放系统等重点部位以及承包商施工作业等关键环节进行隐患排查,发现问题隐患5项,现已全部整改完毕;在全体员工中开展安全理念、警句以及安全经验分享材料征集评选活动;组织开展了一次《储油罐原油泄漏进入排水渠现场处置预案》演练,切实提高了员工处理突发事件的能力。

石空站将以“安全生产月”活动为契机,积极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安全生产知识、标准规程、作业指导书以及事故预案的培训,坚持开展隐患排查整改活动,不断夯实安全管理基础,提升安全管理水平。

重庆国资改革突进

(上接G01版)

项目对接:五类项目涉及25家市属重点企业

重庆市国资委副主任魏福生对市属国有企业面向非公资本项目的情况做了说明,重庆市国资委在各企业上报的基础上编制了第一批面向非公资本项目。推出的第一批项目共110个,包含25家市属国有重点企业,项目涉及金额约2650亿元,主要分为以下五类。

一是增资扩股类,共24个,涉及金额538亿元。这类项目是引进战略合作者进行增资扩股,涉及能源集团、三峡银行、三峡担保、兴农担保、金融后援公司、进出口担保、金交所等企业。主要包括重钢集团西昌矿业气基竖炉还原-电炉熔分钒钛资源综合利用项目、澳大利亚伊斯坦鑫山磁铁矿等项目增资扩股,能源集团本部及所属安稳电厂增资扩股,三峡银行、三峡担保、兴农担保、进出口担保等金融企业的增资扩股,交开投集团沙坪坝铁路综合交通枢纽项目增资扩股,粮食集团渝百家超市社区服务网点建设、靖江大豆加工、忠县油料加工、万吨基酒生产线建设等项目增资扩股。

二是股权转让类,共42个,涉及金额437亿元。这类项目是通过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企业国有股权。主要包括机电集团转让十万吨电解铜项目国有股权,高速集团转让渝湘高速部分路段以及渝邻高速、渝涪高速、江合路、成渝高速的国有股权,商投集团转让凌汤圆食品有限公司、重庆亚热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丰都惠农产品批发市场等企业国有股权,旅投集团转让长江黄金游轮1—8号、金佛山天星大酒店、云阳两江假日酒店、乐和乐都、金刀峡景区等下属企业国有股权,西永微电园转让中航(重庆)微电子有限公司、重庆西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重庆渝台信用担保有限公司等企业国有股权。

三是技术转让类,共2个,涉及金额0.62亿元。主要是能源集团转让薄煤层无人开采成套装备研制和煤层气开发与灾害治理技术。

四是合资合作类,共33个,涉及金额695亿元。这类项目是利用企业现有存量国有资产与非公资本进行合资合作,共同发展。主要包括能源集团西阳县储备土地一级开发、黔江页岩气开发、新能源合作开发、电解铝产业合作、天府矿业公司总医院等,金融后援公司的金融后援服务中心(一期)建设、智慧城市等项目,重钢集团FINEX综合示范钢厂、冷轧镀锌、重钢矿业冶金材料厂项目,商投集团专用线、朝天门国际商贸城、重庆双福国际农贸城南侧商住地块653亩开发项目,西永微电园重庆综西物流有限公司合作经营、标准厂房经营、综保区运营管理等项目。

五是BOT+EPC招商类,共9个,涉及金额980亿元。这类项目采取BOT+EPC模式实施新建项目。主要包括重钢集团高炉瓦斯(细灰)综合利用项目,高速集团垫江至武隆、开县至城口、南川至两江新区等8条新建高速公路项目。

本批项目中,涉及国有集团公司25家,占市属国有重点企业的62.5%,涉及能源、冶金、交通、旅游、装备制造、商贸、物流、金融、基础设施等各个行业。其中,竞争类企业项目69个,如机电集团十万吨电解铜项目股权转让、建工集团碳纤维预浸料及制品项目、商投集团重客隆增资扩股等;功能保障类项目21个,如粮食集团西部粮食物流中心项目、能源集团页岩气开发、水电合作项目、商投集团丰都油库建设等;金融类项目7个,如中新大东方、三峡担保、兴农担保的引进战略投资者进行增资扩股项目等;公用事业类项目13个,如高速集团高速公路股权转让及新建高速公路BOT+EPC招商类项目等。